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不構成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邀請。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律登記，而且除非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6）

完成重組 支付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欣然宣佈，就招股章程所述的重組而言，將業務及實體轉讓予本集團的有關重組步驟已經完成。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全數用於(1)悉數清償其於韓國債務應收貸款項下的債務及(2)償還其於股東貸款項下對AB InBev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部分債務。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於2019年10月23日超額配股權行使期結束時（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股東貸款的餘額將動用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償還，或倘超額配股權未獲悉數行使，將會經由向APAC HoldCo 2發行相等於餘下的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所註銷。

承董事會命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王仁榮

香港，2019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克先生及王仁榮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Carlos Brito先生、非執行董事Felipe Dutra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鵬先生、楊敏德女士及曾璟璇女士。